

股票代碼：2233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梧棲區中港加工出口區經二路59號

公司電話：(04)2657-5790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2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 – 44
(五)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5 – 4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6 – 63
(七) 關係人交易	63
(八) 質押之資產	6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 其他	64 – 7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1 – 7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
3. 大陸投資資訊	7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4 – 77

聲 明 書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劉俊昌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淨額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529,118仟元及11,014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15%，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主要客戶應收帳款占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比率較高，故應收帳款收回情況是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顧客信用風險評估及應收帳款催收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瞭解對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一年間以滾動率計算之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包括平均損失率）；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抽核適當樣本依交易條件重新計算帳齡之正確性、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合理性、針對非個別重大之客戶（群組評估），依呆帳政策重新計算備抵呆帳金額之合理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存貨淨額及備抵存貨跌價之帳面金額分別為715,714仟元及34,141仟元，存貨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20%，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製造並銷售車用零件，主要原料係為鋼鐵等。由於原料及製成品受國際價格波動影響，可能導致存貨價格變動幅度大，致影響淨變現價值之計算複雜，故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提列備抵跌價及呆滯金額之會計政策適當性、測試存貨所建立之內控制度有效性、測試管理階層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測試存貨庫齡及觀察與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劃與執行，以確認存貨之數量與狀態，並取得存貨庫齡表，測試入出庫紀錄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4 號

黃子評

黃子評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96,974	16	\$584,713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06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十二	10,565	-	-	-
1150	應收票據		34,704	1	41,112	1
1170	應收帳款	四及六.3	529,118	15	507,628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14,426	-	79,054	2
130x	存貨	四及六.4	715,714	20	524,858	16
1410	預付款項		28,551	1	40,75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193	1	18,94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48,451	54	1,797,066	5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	-	41,90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524,833	42	1,403,406	42
1780	無形資產	四	5,171	-	6,35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9	36,258	1	25,29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7	114,512	3	92,430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80,774	46	1,569,381	47
1xxx	資產總計		\$3,629,225	100	\$3,366,44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俊昌



經理人：陳國政



會計主管：吳曉蕊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8	\$232,649	6	\$281,462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9	126	-	4,87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3	1,551	-	-	-
2150	應付票據	四	18,798	1	31,379	1
2170	應付帳款	四	152,350	4	200,663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236,895	7	202,149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19	79,102	2	71,16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413	-	9,791	-
21xx	流動負債小計		730,884	20	801,482	2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9	223,000	6	154,408	5
25xx	非流動負債小計		223,000	6	154,408	5
2xxx	負債總計		953,884	26	955,890	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2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602,881	17	492,148	15
3200	資本公積		1,068,073	29	1,068,073	32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7,780	6	178,16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701	2	45,8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61,582	21	692,042	21
	保留盈餘小計		1,045,063	29	916,037	27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732)	(3)	(65,701)	(2)
3500	庫藏股票	六.12	(9,915)	-	-	-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2	65,971	2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675,341	74	2,410,557	72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3,629,225	100	\$3,366,44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俊昌



經理人：陳國政



會計主管：吳曉蕊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3	\$2,549,783	100	\$2,389,4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16	(1,589,446)	(62)	(1,432,198)	(60)
5900	營業毛利		960,337	38	957,212	40
6000	營業費用	六.14及六.15				
6100	推銷費用		(42,717)	(2)	(36,961)	(2)
6200	管理費用		(253,548)	(10)	(232,906)	(10)
6300	研發費用		(135,392)	(5)	(99,83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882)	-	(1,791)	-
	營業費用合計		(436,539)	(17)	(371,488)	(16)
6900	營業利益		523,798	21	585,724	2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7	34,174	1	48,87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	62,010	2	(58,045)	(2)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17	(3,047)	-	(2,631)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5	-	-	(6,1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137	3	(17,908)	-
7900	稅前淨利		616,935	24	567,816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9	(204,694)	(8)	(171,672)	(7)
8200	本期淨利		412,241	16	396,144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288)	(1)	(24,367)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426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9,861	-	4,07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427)	(1)	(19,8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3,814	15	\$376,273	1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424,314		\$396,144	
8620	非控制權益		(12,073)		-	
			\$412,241		\$396,14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93,283		\$376,273	
8720	非控制權益		(9,469)		-	
			\$383,814		\$376,273	
	每股盈餘	六.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7.05		\$6.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7.01		\$6.5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俊昌



經理人：陳國政



會計主管：吳曉莖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06年01月01日餘額		\$492,148	\$1,065,860	\$143,989	\$17,234	\$604,744	\$(45,830)	\$ -	\$2,278,145	\$ -	\$2,278,145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176		(34,17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8,596	(28,59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6,074)			(246,074)		(246,07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213						2,213		2,213
106年度淨利						396,144			396,144		396,144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9,871)		(19,871)		(19,8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18	-	-	-	-	396,144	(19,871)	-	376,273	-	376,27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492,148	\$1,068,073	\$178,165	\$45,830	\$692,042	\$(65,701)	\$ -	\$2,410,557	\$ -	\$2,410,557
民國107年01月01日餘額		\$492,148	\$1,068,073	\$178,165	\$45,830	\$692,042	\$(65,701)	\$ -	\$2,410,557	\$ -	\$2,410,557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9,615		(39,615)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871	(19,87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84,555)			(184,555)		(184,555)
股票股利		110,733				(110,733)			-		-
107年度淨利						424,314			424,314	(12,073)	412,241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1,031)		(31,031)	2,604	(28,4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18	-	-	-	-	424,314	(31,031)	-	393,283	(9,469)	383,814
庫藏股買回								(9,915)	(9,915)		(9,915)
非控制權益增減	六.12									75,440	75,44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602,881	\$1,068,073	\$217,780	\$65,701	\$761,582	\$(96,732)	\$(9,915)	\$2,609,370	\$65,971	\$2,675,34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俊昌



經理人：陳國政



會計主管：吳曉蕊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項 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616,935	\$567,8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09	7,145
調整項目：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489)	(281,283)
收益費損項目：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53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合併純益		(12,073)	-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1,078)	(832)
折舊費用		197,245	156,108	處分無形資產		-	799
各項攤銷費用		4,760	2,4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6,033)	(244,0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882	1,791	收取利息數		19,183	12,737
存貨(迴轉利益)跌價損失帳列銷貨成本		(8,820)	6,3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2,508)	(536,0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69)	1,0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25)	新增短期借款		724,653	295,4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5,337)	9,153	償還短期借款		(773,466)	(347,50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6,106	發放現金股利		(184,555)	(246,074)
財務成本		3,047	2,631	支付利息數		(3,125)	(2,471)
利息收入		(19,183)	(12,77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9,91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非控制權益變動		12,07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0,56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4,335)	(300,583)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706	(18,167)	匯率變動影響數		(2,966)	(20,876)
應收帳款增加		(29,425)	(37,120)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41,288	-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3,548	(9,3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261	(349,258)
存貨增加		(170,738)	(92,2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4,713	933,971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4,040	(5,6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596,974	\$584,71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80	(6,6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10,384	(4,279)				
合約負債增加		1,551	-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2,581)	11,82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2,073)	38,01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9,621	19,195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154)	(6,346)				
營運產生之現金		609,580	629,725				
所得稅支付數		(128,798)	(121,456)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0,782	508,2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劉俊昌



經理人：陳國政



會計主管：吳曉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主要經營氣動工具、機械零件、五金零件、木工車床、木工鉋床等製造，光學零件加工、製造、買賣及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基於營運管理之目的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與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宇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宇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合併存續公司。

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經主管機關核准股票上櫃，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四日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主要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梧棲區中港加工出口區經二路59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
- C. 本公司對於部分提供服務之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服務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0仟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流動負債減少1,551仟元，且合約負債增加1,551仟元。
-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1,311,649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1,311,649		
合 計	<u>\$1,311,649</u>	合 計	<u>\$1,311,649</u>

C.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82,909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82,909
應收票據	41,112	應收票據	41,112
應收帳款	<u>507,628</u>	應收帳款	<u>507,628</u>
合 計	<u>\$1,131,649</u>	合 計	<u>\$1,131,649</u>

註：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影響。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 21 及 22 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

本集團原先對外幣銷貨交易，係以認列銷貨收入之日為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沖銷外幣預收貨款時另認列兌換損益。本集團選擇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此解釋，此會計原則變動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認列與衡量。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5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a)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235,422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235,422仟元。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4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集團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集團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集團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
(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 業務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4) 重大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SAMOA)[以下簡稱TIPO]	財務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100%	10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註)	轉投資MSAT之控股公司	35.71%	35.71%
TIPO	香港信豐企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信豐]	轉投資東莞信豐之控股公司	100%	100%
TIPO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江宇鑽]	電腦、醫療器材、光學、汽車、光電、精密五金等零件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	100%
香港信豐企業有限公司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信豐]	電腦、醫療器材、光學、汽車、光電、精密五金等零件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	100%
T&M Joint Holding	(Cayman)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MSAT]	生產鍛造之產品。	99.9991%	99.9991%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將T&M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此係因本公司為T&M單一最大股東，T&M剩餘之權益為許多其他股東所廣泛持有，且於無合約權利情況下，本公司可取得達相對多數表決權之委託書，並可任命T&M有能力主導攸關活動之主要管理人員等因素，故本公司判定即使持有少於50%表決權，對T&M具有控制。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含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轉移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惟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前述規定仍適用於主契約為金融負債或非金融資產。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 ~ 50年
機器設備	1 ~ 15年
運輸設備	1 ~ 10年
辦公設備	3 ~ 10年
租賃改良	1 ~ 25年
其他設備	2 ~ 30年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成本</u>	<u>其他無形資產</u>
耐用年限	1~10 年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庫藏股票

本集團於取得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噴油嘴零組件，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自結60天~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子公司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部分子公司未持有多數表決權，惟經考量本公司對此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因素後，判斷對其具有控制。請詳附註四。

2.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3)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4)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	\$1,879	\$1,804
銀行存款	595,095	582,909
合計	<u>\$596,974</u>	<u>\$584,713</u>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106.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06	\$-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從事金融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詳附註十二、8。

3. 應收帳款

(1) 應收帳款組成：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540,132	\$513,795
減：備抵損失	(11,014)	(6,167)
應收帳款淨額	\$529,118	\$507,628

(2)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90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4。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01.01	\$-	\$4,431	\$4,431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1,791	1,791
匯率影響數	-	(55)	(55)
106.12.31	\$-	\$6,167	\$6,167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未逾期且	30 天內	31-60 天	61-90 天	91-120 天	121 天以上	
	未減損						
106.12.31	\$402,467	\$76,569	\$21,838	\$5,117	\$-	\$1,637	\$507,628

(4)本集團對上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存貨

(1)存貨組成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原物料	\$397,154	\$242,545
在製品	105,032	106,650
製成品	213,528	175,663
合計	\$715,714	\$524,858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589,446仟元及1,432,198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認列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8,820)仟元及6,335仟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由於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因而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本集團對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以下簡稱 T&M)	\$-(註)	-	\$41,902	35.71%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將T&M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此係因本公司為T&M單一最大股東，T&M剩餘之權益為許多其他股東所廣泛持有，且於無合約權利情況下，本公司已取得達相對多數表決權之委託書，並可任命T&M有能力主導攸關活動之主要管理人員等因素，故本公司判定即使持有少於50%表決權，對T&M具有控制，本期採權益法之投資期末金額為0仟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	\$-	\$(6,106)	\$426

本集團投資該被投資公司所享份額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彙整帳面金額為0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6,1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4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80)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各項設備變動情形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12.31	\$5,850	\$213,277	\$1,527,496	\$29,158	\$83,003	\$258,957	\$57,074	\$2,174,815
因企業合併而取得	5,412	25,855	49,173	1,521	-	5,773	14,346	102,080
107.01.01	\$11,262	\$239,132	\$1,576,669	\$30,679	\$83,003	\$264,730	\$71,420	\$2,276,895
增添	-	-	107,706	26	285	17,473	38,912	164,402
處分	-	-	(40,078)	(11,111)	-	(2,939)	-	(54,128)
移轉	-	988	107,452	1,748	7,162	33,521	(42,327)	108,5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0	955	(27,390)	(154)	(1,849)	(5,192)	202	(33,228)
107.12.31	\$11,462	\$241,075	\$1,724,359	\$21,188	\$88,601	\$307,593	\$68,207	\$2,462,485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6.12.31	\$-	\$38,300	\$546,989	\$24,984	\$26,939	\$134,197	\$-	\$771,409
因企業合併而取得	-	5,641	19,671	1,013	-	3,713	-	30,038
107.01.01	\$-	\$43,941	\$566,660	\$25,997	\$26,939	\$137,910	\$-	\$801,447
折舊	-	9,998	148,401	1,901	5,519	31,426	-	197,245
處分	-	-	(33,121)	(11,076)	-	(1,991)	-	(46,1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1	(10,300)	(145)	(633)	(4,005)	-	(14,852)
107.12.31	\$-	\$54,170	\$671,640	\$16,677	\$31,825	\$163,340	\$-	\$937,652
成本：								
106.01.01	\$5,850	\$212,907	\$1,193,308	\$27,558	\$76,420	\$212,191	\$102,927	\$1,831,161
增添	-	114	245,245	362	3,497	16,656	23,521	289,395
處分	-	-	(46,886)	(10)	-	(6,243)	-	(53,139)
移轉	-	256	150,476	1,434	4,401	39,481	(65,943)	130,1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4,647)	(186)	(1,315)	(3,128)	(3,431)	(22,707)
106.12.31	\$5,850	\$213,277	\$1,527,496	\$29,158	\$83,003	\$258,957	\$57,074	\$2,174,815
折舊及減損：								
106.01.01	\$-	\$29,653	\$477,139	\$23,271	\$22,426	\$116,768	\$-	\$669,257
折舊	-	8,647	114,957	1,875	4,859	25,770	-	156,108
處分	-	-	(38,375)	(10)	-	(6,580)	-	(44,965)
移轉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732)	(152)	(346)	(1,761)	-	(8,991)
106.12.31	\$-	\$38,300	\$546,989	\$24,984	\$26,939	\$134,197	\$-	\$771,409
淨帳面價值：								
107.12.31	\$11,462	\$186,905	\$1,052,719	\$4,511	\$56,776	\$144,253	\$68,207	\$1,524,833
106.12.31	\$5,850	\$174,977	\$980,507	\$4,174	\$56,064	\$124,760	\$57,074	\$1,403,406

(2)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公司宿舍、廠房主建物、水電消防工程及空調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35年、10年及8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合併附註八。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機器設備	\$444	\$754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0.7634%	0.8341%

7.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預付設備款	\$108,508	\$86,577
存出保證金	4,346	3,824
其他	1,658	2,029
合計	\$114,512	\$92,430

8.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銀行借款	\$232,649	\$281,462
利率區間(%)	0.7~0.95%	0.69~0.95%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269,340仟元及865,535仟元。

9.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26	\$4,874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未有提供擔保情形。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從事金融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詳附註十二、8。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其他應付款

	107.12.31	106.12.31
應付設備款	\$41,161	\$24,739
應付薪資	83,951	68,147
應付員工紅利	22,793	31,812
其他董監酬勞	10,002	8,697
其他應付款-其他	78,988	68,754
合 計	<u>\$236,895</u>	<u>\$202,149</u>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分別為7,398仟元及6,707仟元。

12.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為8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為49,214,766股；實收股本為492,148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9,214,766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110,733仟元(11,073,323股)，並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8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均為60,288,089股；實收股本為602,881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60,288,089股。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1,038,732	\$1,038,732
員工認股權	26,848	26,84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213	2,213
其他	280	280
合計	<u>\$1,068,073</u>	<u>\$1,068,073</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 A.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為9,915仟元，股數為91仟股。
- B.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至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八日共買回91仟股，價格區間為90元至140元。
- C.本公司之庫藏股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轉讓予員工。
- D.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餘額。
- E.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本集團章程規定係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如尚有餘額，就餘額提撥百分之三·五至百分之七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七。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依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B.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占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百分之三十。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C.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42,431	\$39,615		
特別盈餘公積	31,031	19,871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0,788	184,555	\$4	\$3.75
普通股股票股利	-	110,733	-	2.25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有關盈餘分配案等相關訊息，請至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E.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

(5)非控制權益

	一〇七年第四季	一〇六年第四季
期初餘額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75,440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12,073)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04	-
期末餘額	<u>\$65,971</u>	<u>\$-</u>

13.營業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註)		
商品銷售收入	<u>\$2,549,783</u>	<u>\$2,389,410</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1)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收入細分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商品銷售收入	<u>\$1,478,891</u>	<u>\$1,058,712</u>	<u>\$12,180</u>	<u>\$2,549,78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478,891	\$1,058,712	\$12,180	\$2,549,783
隨時間逐步滿足	-	-	-	-
合 計	<u>\$1,478,891</u>	<u>\$1,058,712</u>	<u>\$12,180</u>	<u>\$2,549,783</u>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	\$1,551	\$1,55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增加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尚未滿足。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事項。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事項。

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4,882	\$1,791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78,325	\$92,980	\$30,854	\$11,721	\$2,888	\$23,364	\$540,132
損失率	-%	-%	-%	-%	-%	40%-5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11,014)	(11,014)
帳面金額	\$378,325	\$92,980	\$30,854	\$11,721	\$2,888	\$12,350	\$529,118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6,167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6,16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4,882
匯率差異	(35)
期末餘額	<u>\$11,014</u>

15.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 (1) 本集團向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中港分處承租公有土地3筆，作為廠房、辦公大樓或其他建築物之基地使用，租期分別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十二月九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到期可續約；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合約訂定未來租約期間應支付之租金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3,063	\$3,06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220	12,253
超過五年	4,563	7,593
合計	<u>\$19,846</u>	<u>\$22,909</u>

- (2) 本集團分別於中國東莞市長安鎮(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及浙江省嘉善縣姚莊鎮(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之生產營運據點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及建築物供營業使用，租期分別至西元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西元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到期可續約；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合約訂定未來租約期間應支付之租金總額如下(下表以人民幣元表達)：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2,856,642	\$6,466,31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689,102	8,545,743
超過五年	-	-
合計	<u>\$8,545,744</u>	<u>\$15,012,057</u>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2,685	\$214,695	\$627,380	\$379,333	\$185,517	\$564,850
勞健保費用	42,301	18,252	60,553	35,091	15,820	50,911
退休金費用	2,801	4,597	7,398	2,467	4,240	6,70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132	21,580	40,712	17,285	21,350	38,635
折舊費用	166,168	31,077	197,245	135,514	20,594	156,108
攤銷費用	303	4,457	4,760	141	2,276	2,41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646人及1,808人。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5%至7%為員工酬勞，不高於1.7%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5%至7%及不高於1.7%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列情形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員工酬勞	\$22,793	\$31,812
董監酬勞	10,002	8,697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2,793仟元及10,002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7.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收入	\$(註)	\$36,095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83	(註)
什項收入	14,991	12,779
合 計	<u>\$34,174</u>	<u>\$48,874</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5,898	\$(47,6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5,337	(9,1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69	(1,029)
什項支出	(194)	(246)
合 計	<u>\$62,010</u>	<u>\$(58,045)</u>

(3) 財務成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利息費用	<u>\$(3,047)</u>	<u>\$(2,631)</u>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288)	\$-	\$ (38,288)	\$ 9,861	\$ (28,427)

(2)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4,367)	\$-	\$ (24,367)	\$ 4,142	\$ (20,2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26	-	426	(72)	3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 (23,941)	\$-	\$ (23,941)	\$ 4,070	\$ (19,871)

19.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1)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113,256	\$ 135,79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275)	(2,205)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4,137	3,29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67,485	37,598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6,714	-
其他	(623)	(2,802)
所得稅費用	\$ 204,694	\$ 171,672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61)	\$(4,1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7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9,861)	\$(4,070)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616,935	\$567,81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39,347	\$132,98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67,485	37,59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137	3,2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275)	(2,2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204,694	\$171,672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A.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9,612	\$2,072	\$-	\$11,684
未實現兌換損(益)	417	(757)	-	(340)
備抵呆帳超限	324	1,147	-	1,471
未實現國外投資收益	(154,408)	(68,236)	-	(222,6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571	(866)	-	3,70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37	-	9,861	19,398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829	(845)	-	(1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7,485)	\$9,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29,118)			\$(186,74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290			\$36,2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4,408)			\$(223,000)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7,918	\$1,694	\$-	\$9,612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91)	1,708	-	417
備抵呆帳超限	115	209	-	324
未實現國外投資收益	(111,073)	(43,335)	-	(154,408)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274	1,297	-	4,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467	-	4,070	9,53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829	-	82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7,598)</u>	<u>\$4,07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u>\$(95,590)</u>			<u>\$(129,118)</u>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6,774</u>			<u>\$25,290</u>
	<u>\$(112,364)</u>			<u>\$(154,408)</u>

(4)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20.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4,314	\$396,14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219	60,288
基本每股盈餘(元)	\$7.05	\$6.57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4,314	\$396,14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仟股)	327	30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546	60,594
稀釋每股盈餘(元)	\$7.01	\$6.5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名稱及與本集團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劉俊昌等11人	集團主要之管理階層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2,271	\$48,676
退職後福利	1,058	1,064
合計	\$53,329	\$49,740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擔保債務內容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建築物	\$75,938	\$79,390	銀行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借款簽發而未收回註銷之保證本票金額分別為 1,607,906 仟元及 1,362,848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0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169,483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2)	(註1)	1,131,649
合 計	\$1,169,689	\$1,131,649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6	\$4,87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2,649	281,46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1,148	232,042
合 計	\$403,923	\$518,378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 1.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2.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提報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1)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支出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處理；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增減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827)仟元及(3,820)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696)仟元及(3,053)仟元；權益則無影響。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短期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及長期浮動利率借款合同，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減少/增加233仟元及281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4%及6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合同等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其未折現之利息現金流量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計算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12.31					
短期借款	\$234,040	\$-	\$-	\$-	\$234,0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1,148	-	-	-	171,148
106.12.31					
短期借款	\$281,835	\$-	\$-	\$-	\$281,83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2,042	-	-	-	232,042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01.01	\$281,462	\$281,462
現金流量	(48,813)	(48,813)
107.12.31	\$232,649	\$232,649

民國一〇六年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所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參詳附註十二。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衍生金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換匯換利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換匯換利合約

換匯換利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日期	項目	合 約 金 額	到期日
<u>107.12.31</u>	換匯換利合約	USD1,100(仟元)	107/12/28-108/1/18
		RMB37,000(仟元)	107/12/28-108/1/11
<u>106.12.31</u>	換匯換利合約	USD24,500(仟元)	106/10/23-107/3/12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及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5,572	30.7330	\$478,574	\$15,418	29.8480	\$460,196
人民幣	92,635	4.4779	414,810	103,503	4.5680	472,802
歐元	3,582	35.2031	126,098	2,271	35.6743	81,01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7,367	4.4779	77,768	22,972	4.5680	104,936
歐元	1,885	35.2031	66,358	2,813	35.6743	100,352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45,898仟元及(47,617)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8,877	\$73,152	\$22,101	NA	2	\$-	營運週轉	\$-	-	\$-	\$260,937	\$1,043,748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1,983	\$180,151	\$109,032	3%~5%	2	\$-	營運週轉	\$-	-	\$-	\$260,937	\$1,043,748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633	\$2,275	\$1,087	3%-6%	2	\$-	營運週轉	\$-	-	\$-	\$260,937	\$1,043,748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993	\$27,993	\$-	3%	2	\$-	營運週轉	\$-	-	\$-	\$260,937	\$1,043,748
1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4,337	\$54,337	49,727	4.5%	2	\$-	營運週轉	\$-	-	\$-	\$110,707	\$1,107,066

註1：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

註2：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融資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惟以被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註十三、1、(10)。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詳附註十二、7說明。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以下交易均屬合併個體間應沖銷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 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 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622,185 (USD20,854,424)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24.40%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1)	進貨	\$148,334 (RMB32,582,084)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5.82%
0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1)	其他應 收款	\$152,013 (USD2,701,194 RMB15,408,416)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4.19%
1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 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	銷貨	\$622,185 (USD20,854,424)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24.40%
1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 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3)	應收帳 款	\$58,591 (RMB13,084,439)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1.61%
2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東莞信豐五金機械 塑膠工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 款	\$58,591 (RMB13,084,439)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1.61%
2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	銷貨	\$148,334 (RMB32,582,084)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5.82%
2	浙江宇鑽精密元件 有限公司	宇隆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	其他應 付款	\$152,013 (USD2,701,194 RMB15,408,416)	與一般客戶交 易條件相同	4.19%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外幣以元為單位)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地 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宇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TIPO INTERNATION AL CO., LTD.	薩摩亞	買賣業	\$946,313 (USD31,133,211)	\$843,602 (USD27,633,211)	31,133,211股	100%	\$2,000,875	\$211,641	\$213,714	註1 註2
宇隆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開曼	財務投 資業務	61,760 (USD2,045,753)	61,760 (USD2,045,753)	4,912,749股	35.71%	36,643	(18,778)	(6,706)	註1
TIPO INTERNATION AL CO., LTD.	香港信豐企業 有限公司	香港	財務投 資業務	216,811 (USD7,133,211 HKD220,000)	215,966 (USD7,133,211)	-	100%	1,107,831	176,314	176,314	註1
T&M Joint (Cayman) Holding Co., LTD	Matec Southeast Asia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製造業	204,635 (USD6,606,203)	204,635 (USD6,606,203)	216,276股	99.99%	103,469	(18,516)	(6,612)	

註1：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包含該等公司認列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包含該等公司因順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本公司透過TIPO INTERNATIONAL CO., LTD.間接對大陸轉投資，
其相關資訊如下：

(外幣以元為單位)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 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信豐五 金機械塑膠 工業有限公 司	買賣製造業	HKD 58,385,000 (註1)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30,289 (USD 7,120,536)	\$-	\$-	\$230,289 (USD7,120,536)	100%	\$176,442	\$1,107,066	\$-
浙江宇鑽精 密元件有限 公司	買賣製造業	USD 23,000,000	係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598,918 (USD20,000,000)	88,038 (USD3,000,000)	-	686,956 (USD23,000,000)	100%	49,196	920,09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25,694 (USD30,120,536)	\$925,694 (USD30,120,536)	(註2) \$1,565,622

(註1)：部分股權經由股權受讓方式取得。

(註2)：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3)：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採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
司間所產生之重大交易暨其價格、付款等相關資訊，請詳合併附註
十三、1.(10)，因前述重大交易事項而產生之未實現利益金額為
33,803仟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1.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
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台灣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汽車、工業應用及家庭應用等精密金屬零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2)中國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電腦、醫療器材、光學、汽車、光電、精密五金等金屬零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3)其他部門：該部門負責各部門間的轉調。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依據所執行的功能及承擔的風險為考量基礎。

2. 營運部門損益之資訊：

(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與銷除	集團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78,891	\$1,058,712	\$12,180	\$-	\$2,549,793
部門間收入	21,667	800,007	-	(821,674)	-
利息收入	19,289	3,698	546	(4,350)	19,183
收入合計	\$1,519,847	\$1,862,417	\$12,726	\$(826,024)	\$2,568,966
利息費用	\$2,477	\$4,493	\$427	\$(4,350)	\$3,047
折舊及攤銷	43,247	151,211	7,720	(173)	202,005
投資收益	207,008	-	383,436	(590,444)	-
部門損益	\$569,599	\$287,119	\$349,524	\$(589,307)	\$616,935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37,518	\$-	\$3,239,598	\$(5,277,116)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5,864	90,106	17,519	-	143,489
部門資產	\$3,367,370	\$2,445,536	\$3,412,066	\$(5,595,747)	\$3,629,225
部門負債	\$758,001	\$418,372	\$63,359	\$(285,848)	\$953,884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部門	中國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與銷除	集團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385,624	\$996,739	\$7,047	\$-	\$2,389,410
部門間收入	20,283	812,811	-	(833,094)	-
利息收入	13,070	1,158	97	(5,416)	8,909
收入合計	\$1,418,977	\$1,810,708	\$7,144	\$(838,510)	\$2,398,319
利息費用	\$2,337	\$1,699	\$140	\$(1,545)	\$2,631
折舊及攤銷	35,052	123,590	-	(117)	158,525
投資收益	256,610	-	402,229	(664,945)	(6,106)
部門損益	\$481,554	\$351,999	\$398,972	\$(664,709)	\$567,816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76,981	\$-	\$2,709,105	\$(4,444,184)	\$41,90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3,877	180,018	-	67,388	281,283
部門資產	\$3,252,388	\$2,259,088	\$2,781,599	\$(4,926,628)	\$3,366,447
部門負債	\$841,832	\$503,263	\$64,401	\$(453,606)	\$955,890

3.地區別財務資訊

a. 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收入資訊如下：

地 區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中 國	\$1,062,630	\$996,731
德 國	525,071	413,194
印 度	217,126	214,471
墨 西 哥	216,333	237,921
台 灣	140,363	124,717
土 耳 其	101,723	96,193
美 國	58,370	60,225
韓 國	52,187	60,410
其 他	175,980	185,548
合 計	\$2,549,783	\$2,389,410

宇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甲公司	\$462,493	18	\$488,920	20
乙公司	221,782	9	215,130	9
丙公司	216,853	8	214,449	9
合計	\$901,128	35	\$918,499	38